

## 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召开情况

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西能源”或“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2015年2月9日上午9点30分在公司科研大楼一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5年2月3日以电话、书面形式发出。会议应参加董事9人，实参加董事9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黎仁超先生主持，经全体董事审议并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 （一）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发展和重大合同项目执行对资金的需要，公司2015年度计划向金融机构申请行申请总额不超过63亿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并在其额度范围内使用。其中，58亿元为中国银行自贡分行、中国农业银行自贡盐都支行、工商银行自贡市分行、建设银行自贡市分行、交通银行自贡分行、华夏银行成都分行、兴业银行成都分行、中国进出口银行成都分行、光大银行成都分行、汇丰银行成都分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自贡市分行、平安银行能源矿产金融事业部、自贡市商业银行等13家金融机构的合计授信额度；5亿元为备用授信额度，公司可根据需要在备用授信额度范围内另外选择新的金融机构和申请授信额度。

各银行具体授信额度、贷款利率，费用标准等以公司与银行最终签订的授信申请协议为准。以上综合授信申请额度主要包括银行借款、银行承兑汇票、保函、

银行承兑汇票贴现、信用证等，授信期限一年。

公司可根据各银行具体授信额度提供相应的抵押或担保。

以上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融资借款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在总的授信额度范围之内、以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公司可根据各银行利率优惠情况选择合适的融资方式和融资银行。

公司授权经营层根据实际情况与银行签订具体的授信、担保、借款等协议。

审议结果：表决票 9 票，赞成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根据财政部 2014 年修订和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企业会计准则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企业会计准则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 40 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 41 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等会计准则的规定，对公司会计政策和相关会计科目核算进行变更和调整。并于以上文件规定的起始日开始执行上述企业会计准则。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将更加客观公正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

有关本次会计政策变更详见公司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敬请投资者查阅。

审议结果：表决票 9 票，赞成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 （三）审议通过《关于增加中期票据主承销商的议案》

根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 201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负责和协调办理与本次中期票据申请发行有关的全部事项。

为保证本次中期票据发行的顺利实施，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决定增加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本次中期票据发行的主承销商，将本次中期票据的主承销商增加、变更为：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除上述主承销商增加、变更外，其余方案无变化。

审议结果：表决票 9 票，赞成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 （四）审议通过《关于向兴业银行成都分行申请办理并购融资的议案》

为推进公司并购项目的顺利完成，同意公司向兴业银行成都分行申请办理总额不超过 1.3 亿元的并购融资贷款、期限两年，专项用于并购广东博海昕能环保有限公司 50% 的股权。同意公司将并购持有的广东博海昕能环保有限公司 50% 的股权质押给兴业银行成都分行、期限两年，作为本次并购融资贷款的担保。

审议结果：表决票 9 票，赞成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 （五）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于 2015 年 3 月 4 日（星期三）召开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一），会议详见公司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审议结果：表决票 9 票，赞成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二月十日